

证券代码：832754

证券简称：商安信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商安信（上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6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754	商安信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凯旋北路1188号B栋1101室商安信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经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华安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公司拟定了《商安信（上海）

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变更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月6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凯旋北路 1188 号 B 栋 1101 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邱玮 联系电话：021-36386226

联系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凯旋北路 1188 号 B 栋 1101 室

传真：021-36386226

邮政编码：200063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商安信（上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商安信（上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9日

